

國立嘉義大學 108 學年度 第五次防疫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3 月 23 日下午 4 時

地點：行政大樓 2 樓第 1 會議室

主席：艾群校長

出席人員：如出席簽到表

紀錄：黃紹甄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 一、機車道體溫監測站調整狀況（校安中心）。
- 二、模擬試行「分開辦公」措施（人事室）。
- 三、全校發燒追蹤狀況（衛保組）。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本校非授課型研究教學活動因應武漢肺炎疫情符合停課標準之因應措施，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停課標準與相關措施已於防疫小組第四次會議訂立。
- 二、本校研究活動應比照停課標準與相關措施。

決議：

- 一、修正說明二，因非課程性質之研究活動以指導老師研究室為運作單元，若實驗室所屬成員出現新冠肺炎確診個案，該人員同時具有本校學生身分，則該實驗室停止運作 14 天，同時該學生所參與之課程亦停課。若確診人員非本校學生，例如未選修課堂課程之研究生，則該實驗室停止運作 14 天，實驗室接觸人員亦應依法隔離 14 天。
- 二、部分課程為校外實習或見習，若實習或見習單位出現確診個案，則該課程停課 14 天。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防疫期間線上授課實施方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教育部 109 年 3 月 19 日通報(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採遠距教學注意事項)辦理。

決議：請電算中心提供詳細資料，教務處彙整修正實施方案，再通知各單位。

肆、臨時動議：無

伍、建議事項

建議人：衛保組王紹鴻組長

案由：清明假期結束後，建議請全校教職員工生於 4 月 6 日至 4 月 17 日期間登入校務行政系統進行 COVID-19 健康關懷問卷填寫。

決定：同意全校進行普測。

陸、校長指示事項

- 一、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嚴峻，請秘書室發通知提醒本校教職員工生於連假期間避免到處旅遊並注意個人衛生安全，記錄個人活動足跡(如旅遊、聚會、成員)，以利日後疫調。
- 二、校安中心負責停課以後疏散計畫，於下次會議討論。
- 三、下次開會時間為 4 月 8 日下午 1 時 30 分。

柒、散會：下午 5 時 30 分